

5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5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5.6.2 变更项目情况

5.7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5.8 公司下属孙公司“房建设本期投入1,756.60万元,项目进度完成26.96%,该项目尚未产生收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600085 股票简称:同仁堂

5.9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5.10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5.11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情况说明

5.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6.2 出售资产
6.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6.5.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6.5.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6.5.4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及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认定国家2011年物联网发展专项承担单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新大洲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3.33%股权实施完成的公告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